

台灣金融論壇系列

「數位貨幣之金融影響與政策因應」研討會

一、舉辦目的

自從 2009 年比特幣問世以來，如今有數百種，估計約 5,000 億美元總值的數位貨幣(digital currency)於市場流通，形成全球金融市場不可輕視的一股暗流。安全、保密與方便，固然使數位貨幣受到高度青睞關注而有重大商機，然而其去中心化的特質，卻也增加數位貨幣金融監理的困難，進而衍生金融風險及洗錢防治的議題。各國政府面對數位貨幣的快速成長所形成的挑戰，紛紛開始提出其因應的政策。

為正視數位貨幣形成的挑戰，各國紛紛開始或研擬將其合法化並納入監理管制。例如作為率先承認比特幣為合法支付工具的日本，2017 年 10 月 1 日起宣布由日本金融服務局（JFSA）主管監督，其他諸英國、歐盟、南韓、澳洲、美國等均積極研擬數位貨幣相關管理立法，甚而思考由央行發行數位貨幣的可行性。在在顯示主要國家對數位貨幣的發展與管理均嚴肅以對，臺灣也必須積極面對這項重大金融議題，並作好數位貨幣來臨的政策規劃。

有鑑於此，本院與臺灣大學公共經濟研究中心共同主辦「數位貨幣之金融影響與政策因應」研討會，針對各國數位貨幣的發展現況、金融監理機制建立、法規研擬方向等，邀請相關政府官員、專家學者與業界人士分享其專業見解，期冀會中深入探求數位貨幣未來的金融影響、產生的機會與挑戰，以及應如何預先思考政策因應，以供各界與會人士交流，並供主管機關參考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台灣金融研訓院、臺灣大學公共經濟研究中心

三、協辦單位：信傳媒、台灣銀行家雜誌、台灣公共議題研究協會

四、舉辦時間：107年2月2日(星期五)上午09：00至12：15

五、舉辦地點：台灣金融研訓院菁業堂(台北市羅斯福路三段62號2樓)

六、會議議程：

時 間	議 程 內 容	洽 邀 人 選
08:40-09:00 (20 分鐘)	報到	
09:00-09:05 (5 分鐘)	開場致詞	臺灣大學公共經濟研究中心代表 台灣金融研訓院代表
09:05-09:15 (10 分鐘)	貴賓致詞	施俊吉(行政院副院長) 顧立雄(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) 陳美伶(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)
09:15-09:30 (15 分鐘)	引言報告 全球主要國家對數位貨幣來臨 的因應策略	張凱君(台灣金融研訓院副研究員)
09:30-10:00 (30 分鐘)	專題演講一 金融監理沙盒立法後的數位貨 幣機會	余宛如(立法院立法委員)~洽邀中
10:00-10:15 (15 分鐘)	中場休息	
10:15-10:45 (30 分鐘)	專題演講二 數位貨幣與總體經濟發展	陳南光(臺灣大學經濟系教授)
10:45-11:15 (30 分鐘)	專題演講三 數位貨幣的政策願景	江建南(中央銀行經濟研究處研究員)~ 洽邀中
11:15-12:15 (60 分鐘)	綜合座談 參考提綱： 1. 數位貨幣對金融監理的影響與展望 2. 數位金融發展與資安、反洗 錢相關機制建立 3. 數位貨幣對金融業的挑戰 與機會 4. 數位貨幣立法思考方向	主持人： 黃崇哲(台灣金融研訓院院長) 與談人： 鄭貞茂(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委員) 邱俊榮(國家發展委員會副主任委員) 鄭優(中華電信董事長)~洽邀中 李相臣(富邦金控副總經理)~洽邀中 劉世偉(現代財富科技公司執行長) 張冠群(政治大學法學院暨風管系教授)

※ 上述與談人依議題順序排列，本院保留變更研討會時間、地點、講座及講題等之權利，詳細資訊請以本院網頁公告為準。

※ 開放平面財經媒體採訪。

七、參加對象：

1.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立法院財政委員會、財政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等主管機關代表
2. 金融業者相關公會及周邊事業單位主管及從業人員
3. 各金融機構(含金控公司、銀行、票券、證券、期貨、壽險、產險、投信投顧、基層金融等)主管及從業人員
4. 財金及經濟相關研究機構人員
5. 大學院校財務金融及經濟相關系所教師及學生
6. 對本議題有興趣之工商企業及社會人士

八、參加費用：免費(加贈台灣銀行家雜誌一本，價值新台幣180元整)

九、報名方式：(僅開放網路報名)，名額有限，額滿為止

活動網址 <http://service.tabf.org.tw/tw/user/91400101/>

報名網址 <http://service.tabf.org.tw/Training/CourseDetail.aspx?PID=325600>

※請提供完整個人服務機構、部門及職稱，資料提供不完整者，無法取得參訓資格。

※報名後如欲取消，請於研討會前 3 個工作天逕至本院網站，右上角「客戶服務>訂單管理服務>訂單紀錄查詢」取消訂單即可。

十、其他事項：

1. 請參加人員於研討會開始前 20 分鐘逕至舉辦地點報到，恕不另函通知。如有活動異動或調整事宜，將以簡訊或 e-mail 通知。
2. 如遇不可抗力因素，本院保留變更本活動內容、講座、講題及時間安排等權利，資訊如有異動，以本院網站更新公告為準。
3. 本活動不提供實體證書。